

# 非法炒金大案涉案金额达8000亿 仅徐州代理商，两年就交易300亿

该机构在全国发展客户4万多人，非法获利近10亿元

徐州警方日前成功侦破一起公安部督办的非法经营黄金期货案，仅徐州代理商涉及非法经营金额就达300多亿元，受害者100余人。目前，涉案的12名嫌疑人已经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通讯员 王颖 王敬德 现代快报记者 邢志刚

## 波及全国的“非法炒金”大案

2012年3月，徐州市公安局经侦支队接到江苏省公安厅转发公安部督办“8·31”专案线索：2009年4月以来，以郭某某（男，41岁，香港居民，原籍浙江）为首的家族式犯罪团伙，未经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批准，以香港某公司、某黄金交易中心的名义，向内地发展公司代理和个人代理6000多个，主要以电话营销方式招揽客户炒黄金期货，向内地31个省（市、区）和香港地区发展客户4万多人，通过其设立的网络黄金交易平台进行“伦敦金”等非法黄金期货交易，累计收取客户保证金约15亿元，非法交易额达8000多亿元，非法获利近10亿元。

据查，郭某某等人以香港某公司和某黄金交易中心名义在内地发展代理商，代理商负

责发展内地客户。客户与香港某公司或某黄金交易中心签订《客户交易协议书》后，将资金转入郭某某等人控制的内地个人账户，便可获得客户编号和交易密码，在交易系统内得到相应的保证金，通过交易软件登录香港某集团有限公司的交易平台进行交易。

根据交易规则，每100盎司黄金为一手，客户每交易一手需缴纳1000美元保证金，按目前黄金价格计算，放大的杠杆比率大于100倍。客户交易的最小单位是0.1手，且必须为0.1手的整数倍；交易时间是每周一上午八点至周六上午六点，每天进行盈亏结算，金额自动从保证金中扣划；当交易亏损导致保证金不足又未能及时追加的，将被强制平仓；客户可以进行买涨买跌操作，每交易一手需缴纳100美元的佣金和手续费。

2012年5月8日，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认定香港某公司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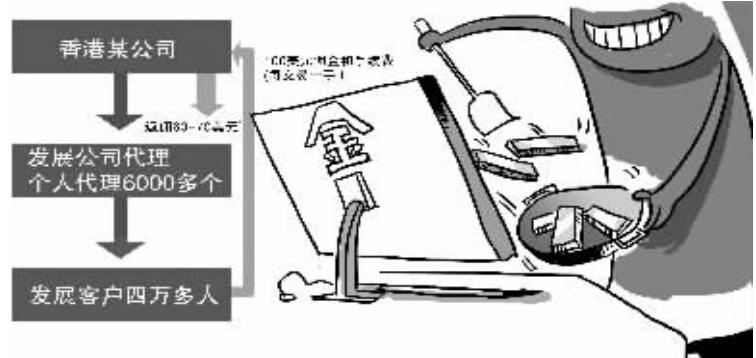
某黄金交易中心及其内地代理商在内地组织、代理客户从事黄金期货业务行为未经有权机关批准，性质为非法。

## 徐州代理商非法经营额300亿元

据警方调查了解，2010年1月，李某某、柳某某等人成立了徐州某投资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成为该非法炒金机构在徐州的代理商，声称可以通过网络黄金交易平台进行“伦敦金”等国外黄金期货交易，并采取了电话营销方式招揽客户。还对外宣称，客户每交易100盎司黄金需缴纳100美元的佣金和手续费。代理商就从某香港集团有限公司获取60到70美元不等的返佣。从2010年到今年2月，徐州公司非法经营黄金期货交易收取佣金5000多万元，涉及非法经营额达300多亿元。

经过前期周密侦查，2012年3月9日，按照公安部集中收网的统一部署，徐州警方对李某某、柳某某、肖某某等犯罪嫌疑人实施抓捕，目前，12名犯罪嫌疑人全部到案，并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除注明美元外，其余涉及金额均为人民币）



制图 俞晓翔

## ■案件背后的深思

近年来，通过公安机关侦破的非法经营黄金期货类案件发现，目前国内并没有开放包括“伦敦金”在内的境外黄金和外汇市场，许多公司代理香港机构在内地炒金可能只是一个幌子，客户的资金很可能没有真正用于炒伦敦金，而是被挪作他用。即使资金真的用来炒伦敦金，有的机构也会利用网络故障让客户在赚钱或大跌时不能成交，故意让客户亏掉。因此在各类非法黄金交易平台炒黄金存在着极大的风险，投资者几百万、上千万的资金往往血本无归，倾家荡产的比比皆是，而由此引发了大量社会不稳定因素。

为促进黄金市场健康发展，防范

金融风险，维护金融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银行法》《期货管理条例》《国务院关于清理整顿各类交易场所切实防范金融风险的决定》和中央编办《关于进一步明确黄金市场及黄金衍生品交易监管职责的意见》，人民银行、公安部、国家工商总局、中国银监会、中国证监会五部委联合下发了《关于加强黄金交易所或从事黄金交易平台管理的通知》，重申上海黄金交易所和上海期货交易所是经国务院批准或同意的开展黄金交易的交易所，其他任何地方、机构或个人均不得设立黄金交易所（交易中心），也不得在其他场所（交易中心）内设立黄金交易平台。

## 问政

# 雨污分流多次开挖，马家街的“水泥路”何时修复

现场工程项目部回应：工程有望在7月底结束，届时将对路面出新修整

“去年就开挖，今年还没结束。一条路坑坑洼洼，人也不好走，车也不敢过。”近日，快报“问政”栏目（网上互动平台：<http://wenzheng.dsqq.cn>）陆续接到南京市民来电，反映马家街到芦席营路段因施工造成路面破损严重，过往居民颇有怨言，一到雨天无论是开车还是步行都得小心，不是怕被“坑到”就是怕被泥水溅到，大家想知道施工何时能结束，泥路何时能修好。记者随后展开调查。

## 居民

### 路面到处是坑，工程已超期三个月

记者来到现场时，因为前几场大雨，芦席营至马家街路段设置了几个施工围挡，现场还没有开始施工。从中央路进入马家街的路口，记者看到一处带有警示标志的围挡，占据了半幅路面，余下路面勉强可以让一辆车通过。绕过围挡，里面的路面约有两股车道宽，地面上有很多水坑，最大的一个水坑正好在道路中央，两股道各占一半，还有坑长度达5米左右。记者注意到，这条路路面问题确实不少，即便没有坑的地方也是高低不平，泥泞不堪。家住马家街26号的王先生告诉记者，一下雨，这条路就跟烂泥塘一样，人走过去就是一脚泥，开车一不注意，车子底盘很容易被碰到。

居民还告诉记者，马家街到芦席营这一带路面以前还是比较平整的，但是自从道路施工后，路面多次开挖，形成了现在的坑坑洼洼。记者在施工现场围挡挂着的告示牌看到，施工项目的全称为“南京市鼓楼区马家街芦席营污水管道工程”，建设单位是南京市鼓楼区住房和建设局，施工单位是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司，计划开工日期为2011年11月22日，计划竣工时间是2012年3月31日。据悉，该工程是雨污分流项目的一部分。市民王先生指着显示牌上的竣工日期告诉，施工之前，他们就来问了，当时说很快弄好，谁知到现在还没结束。“距离计划竣工的时间过去了3个月，看样子还没有结束的迹象，眼下南京进入雨季，更容易耽搁工期，这条路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修好？”王先生无奈地对记者说。

## 项目部

### 工程延误有原因，路面出新已立项

就市民担心的问题，记者找到了负责工程施工的一位负责人，据该负责人介绍，此前的工程进度被延误了，目前项目部正在加紧施工，最新的进度是预计到7月底完工。随后记者致电马家街芦席营污水管道工程项目副经理王骏进一步了解情况，据王骏称，工期延迟主要有两方面因素：一是此前的工期是按照24小时连续开工进度来计算的，项目部此前也已经获批了施工许可，但是实际施工中，因为管线设计靠近民居，要照顾周边居民的意见，保障居民作息不受影响，所以基本停止了夜间施



施工现场路面已泥泞不堪

工。二是该处房屋比较老旧，地下还有解放前期的老管线，这些管线在现在的图纸上是没有标注的，所以开挖过程中发现此类情况，工程方案需要变化，这也影响到工程进度。

那么此处道路什么时候能被恢复，王骏坦言，污水管道项目操作要求十分严格，施工区域仅仅在围挡内部，所以围挡外部的道路破损其实并不是这次污水管道工程造成的。据悉，虽然道路不是污水管道项目造成的，但还是因为整个雨污分流工程，对路面多次开挖导致的。鉴于此，王骏表示，他们开始施工以来，陆续也接到不少居民反映，所以主动承担起了路面修复的作业，但是由于有些地方坑道较深，有些地方坑道较浅，工程部修护能力不足，水泥铺上去，也会被车子碾碎，所以恢复力度也

有限。路面仍然需要整体出新修缮。记者了解到，目前马家街芦席营道路出新已经立项，等到管道改造项目彻底结束后，就可以重新修整路面。

现代快报记者 姜毅弘 文/摄

## ■记者帮办

### 浦口公园内，花房绿地咋种菜了？

经记者介入，城管部门已查处，私占的绿地已恢复

前不久，家住南京市浦口区浦口公园附近多位市民给现代快报打电话，称浦口公园原来的花房被人私自改成了菜地，里面还养了狗。不少市民表示，原来这个地方是个花房，景色还是不错的，他们经常在公园散步、锻炼。现在这里变成菜地，实在大煞风景。此外这里何时变成菜地，是谁种的，是不是有相关部门批准的，居民们不太清楚了。

随后，记者将了解到的情况与浦口区城市管理局取得了联系。在了解了情况后，城管局一位工作人员告诉记者，他们一直也没听说批准可以在公园内部种菜的，不过他们也没有接到过市民的反映。针对记者反映的情况，他们会立即安排工作人员去现场查看，了解情况。如果调查结果真的如市民反映的一样，他们会联合相关部门制止种菜的违规行为。

日前，记者获悉浦口公园的菜地已经被平整，据浦口区城市管理局负责处理此事的杨主任告诉记者，执法队员现场查看后发现，居民反映的情况属实，原来的花房被人用来种菜，种菜是附近的一些住户，目前经过协调，被私自占用的花房及周边部分绿地已经全部被恢复，一些违规植被也被清除，公园已经基本恢复原来的面貌。杨主任最后表示，市民以后如果发现类似问题可以直接与浦口区城市管理局联系，城管局一经核实将对违规现象严厉处罚。

现代快报记者 祖皓

尊敬的读者，您有任何问题、困难，请直接登录<http://wenzheng.dsqq.cn>（现代快报“问政”官方网络互动频道），按右上方提示给我们留言。

问政热线：  
025-84783527  
025-84783479  
13675161725

传真：025-84783477

快报一部主办